

黄陂区 2025 年“四好农村路”建设计划及 补助政策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我区农村公路发展历程中攻坚克难、提质增效的关键一年。在省、市交通主管部门的统筹指导和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扎实推动区“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圆满完成年度各项任务目标，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北篇章。

一、农村公路建设计划

2025 年省交通厅预安排我区农村公路路网延伸连通工程 13.382 公里、村道安防工程 6.458 公里。通过上述项目的扎实落地，我区农村公路路网结构持续优化，通行条件显著改善，安全防护能力稳步提升，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了坚实的交通运输保障。

二、农村公路建设资金筹集方式

农村公路建设按照“县道县管、乡道乡管、村道村管”的原则，明确建设责任主体。

延伸连通工程（通湾公路）建设，由各街（乡）组织实施，资金来源：省级、市级及区级资金。资金使用情况按规定接受有关部门监督检查。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不得截留、挤占、挪用农村公路建设资金。

安防工程由区政府统筹谋划部署并纳入政府投资计划后，由交通部门具体组织实施，建设资金除中央、省补、市补资金外，缺口部分由区政府资金支持解决。

三、农村公路计划申报及奖补资金下达

项目建设计划申报按照“政府主导、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各街（乡）结合本区域交通实际情况，对辖区内拟建的农村公路必要性进行专题调研，充分考虑农村公路建设带来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以及解决老百姓出行难等问题，然后向区交通局提出书面申请，申报建设项目。区交通局根据上级下达的年度农村公路计划任务，按各项目前期准备情况把计划下达给各街（乡）。

农村公路奖补资金按照“先建后补、以奖代补”的政策下达。省交通厅在当年度计划任务下达后的每个季度开展已申报完工项目的实地复核工作，每年底通报各区农村公路建设计划完成情况及明细，并在下个年度根据省级财政预算安排情况分批次下达至各区财政局，各区交通部门在收到相关资金下达文件后再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拨付。

四、奖补政策信息

路延伸连通工程：一般是指通湾公路。按四级路单车道及以上标准，实施农村公路向村组延伸、连通工程，并与上级路网连通的公路。路面宽度不低于3.5米，路基宽度不低

于 4.5 米。补助标准：省级 20 万元 / 公里，市级 3.4 万元 / 公里，区级 25.2 万元 / 公里。